

2023年6月14日至15日,全球人权治理高端论坛在北京举行。习近平主席向全球人权治理高端论坛致贺信强调:“中国愿同国际社会一道,践行《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精神,推动全球人权治理朝着更加公平公正合理包容的方向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建更加美好的世界。”当今世界各国相互依存,如何才能更好推动全球人权事业发展、完善全球人权治理?妇女的权利是人权,如何努力打造一个普惠、包容、开放、共享的数字时代?本期《新女学》周刊特推出人权专题,刊发本报全媒体记者对全球人权治理高端论坛“国际合作与全球人权治理”分论坛主题内容的报道;邀请专家撰文提出,将性别平等意识纳入数字决策主流,是数字时代保障妇女权利、实现性别平等的重要战略。

焦点透视

女学热点

社会性别主流化：数字时代保障妇女权利的重要战略

坚持国际合作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聚焦全球人权治理高端论坛“国际合作与全球人权治理”分论坛



▲ 6月14日,全球人权治理高端论坛在北京举办。本版图片均来自新华社

■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见习记者 景韵润

6月14日至15日,全球人权治理高端论坛在北京举办,来自近百个国家和包括联合国机构在内的国际组织的300余名中外嘉宾应邀参与论坛。

当今世界各国相互依存,全球命运与共,如何才能更好推动全球人权事业发展、完善全球人权治理?中国是如何积极参与全球人权治理的?为人权领域的国际对话与合作提供了什么新思维?

在中国外文局国际传播发展中心和西南政法大学人权研究院共同承办的“国际合作与全球人权治理”分论坛上,与会专家学者围绕“平等、合作、发展:《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30周年与全球人权治理”主题,积极交流,坦诚对话,为全球人权事业发展贡献真知灼见,共同推动全球人权治理朝着更加公平公正合理包容的方向发展。

各国有权利自由选择人权发展道路

“不同的文明像生长在不同气候、开放在不同土壤的花朵。”中国外文局国际传播发展中心副主任范大祺表示,各国的人权发展道路不同,对人权内涵的理解也不尽相同,“但促进和保护人权,推动国际人权事业发展进步是我们共同的目标。”

“人权不是美国的人权,是全球所有人的权利。”在《自由思想》杂志主编让-皮埃尔·帕吉看来,如今很多发达国家、富裕国家,在“尊重人权”的借口下,把一些条件强加于发展中国家、穷国,限制了这些国家的发展,侵犯了他们的人权。“应该由发展中国家自己来做主,建立联盟,提起倡议,在各个方面展开合作,才能让全人类实现共同发展。”

“我们相信,当地球上80亿人和470万非人过上幸福的生活时,人权才有意义。人民的福祉是最大的权利。”中非共和国外交部主管国际合作与多边事务专员马藏戈·姆博亚·圣·西尔分享了中非共和国的人权发展理念。据介绍,中非共和国矿产资源极其丰富,自1960年独立以来,发展势头一直被别有用心者的黑暗势力阻挠。“强加于他国照搬他国的人权保护方式,只会造成挫败感和伤害。我们从根本上认为,国际合作应该建立在健康和友好交流的基础上。它必须有利于公平、正义、团结,而不至于分裂和对抗。因此,希望走自己的人权发展道路的国家不应被国际社会以虚假借口排斥在外。”

昆明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教授黎平在发言中阐释了中国的全球人权治理理念在东南亚地区的实践。他表示,中国与东南亚国家的交往主要聚焦在发展与安全两大主题,通过经济和社会安全以及社会稳定,为实现人权保障奠定坚实的基础。“与以往西方国家只关注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不同的是,中国政府倡议的全球人权治理还关注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关注发展权。因为各种权利相互依存,对于发展中国家发展权尤为重要,发展表现现在中国与东南亚国家的发展与贸易方面。”

安全、发展、合作:全球人权治理的中国方案

“以安全守护人权”“以发展促进人权”“以合作推进人权”——这是中国推动完善全球人权治理提出的最新主张,为促进国际人权合作提供了重要指引,引发与会者广泛共鸣。

外交学院国际法教授张敬指出,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是个人人权得以保障的内在要求之一。“一切人权的享有皆与安全密切相关,不仅生命权、自由权和人身安全如此,所有其他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也都只能在安全的、没有恐惧的环境中充分地享有。”

如何以国际安全与发展合作促进全球人权治理?张敬指出,世界各国应汲取两次世界大战历史教训,反思导致俄乌冲突发生的深层次原因。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不应对一些国家进行战争鼓噪和战争宣传的做法坐视不理。“全世界爱好和

► 乌蒙山区腹地贵州省毕节市纳雍县维新镇坪子社区苗族村民马雍全家在年夜饭开始前全家福(2021年2月11日摄)

▼ 近日,老挝工作人员在D887次国际旅客列车上表演。当日,中老铁路从中国昆明南站、老挝万象站双向对开D887次和D888次国际旅客列车,两地乘火车可当日通达。中老铁路是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标志性工程。



倡导推动人权领域的国际对话与合作

“实践证明,如果缺乏各国之间的对话与合作,全球人权治理就会面临困境。”张永认为,通过国际合作保证人权有着悠久的历史,《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九大核心人权公约等文书都是国际合作和发人权的结果,“我们号召国际社会携手面对共同的人权挑战,在相互尊重、交流互鉴中切实推进全球人权治理。”

张敬宇指出,当代人权保护不仅包含着个人对自己所处的社会和国家的权利,而且与全球其他部分、其他国家和国际社会紧密相连,包含着对世界和平、安全、发展、合作的要求。“依据《世界人权宣言》,个人的权利和自由能否获得充分实现不仅与国内秩序有关,也与国际秩序相关联。”在张敬宇看来,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是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背景下对“国际秩序”的一种创新构想,为加强国际人权合作,推动全球人权治理,提供了新思维。“人类命运共同体下的全球人权治理更加注重人权的全面发展,人权的包容发展和人权的可持续发展,如果能够实现这一切的全部基础和前提浓缩成一个词,就是国际合作。”

为了加大合作力度,进行真正的对话,巴基斯坦外交部联合国司司长乌斯曼·伊克巴尔·贾顿建议,国际社会必须促进非政治化、非对抗、客观、公正的人权原则,应该尊重不同的联合国人权机构所通过的授权,避免给联合国人权理事会造成过多议程负担。韩中全球协会主席禹守根认为,有必要对联合国人权理事会、联合国人权高专办、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特赦组织、人权观察等机构进行体制重组和改革,以使这些组织适应当前时代,促进和保护人权。

对于中国如何以合作加强和改进全球人权治理,论坛上,专家学者们阐释了自己的思考。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罗艳华指出,中国积极倡导并认真践行在人权领域的国际合作,先后5次高票当选联合国人权理事会成员,迄今已加入了26项重要的国际人权条约,对于已经加入的条约,认真履行条约义务,曾被联合国经社文权利委员会誉为履约的模范。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肖晋岩表示,相信未来中国将继续在全球人权治理中发挥作用,在国内,以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为主线,不断推动中国人权事业发展,在国际上,将坚持国际公平正义与对话合作,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积极参与联合国人权事务,广泛同各个国家开展人权交流合作,在国际人权治理中更好地发挥建设性作用。

“促进和保护人权是全人类的事业,需要我们大家共同努力。”西南政法大学校长付子堂表示,希望各国朋友继续高举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旗帜,牢记“平等”“合作”“发展”三个关键词,以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为指导,积极参与全球人权治理体系改革与建设,共同加强团结合作,凝聚共识,为全球人权保障与治理贡献智慧和力量。

阅读提示

近日,全球人权治理高端论坛在北京举办,来自近百个国家和包括联合国机构在内的国际组织的300余名中外嘉宾应邀参与论坛。在中国外文局国际传播发展中心和西南政法大学人权研究院共同承办的“国际合作与全球人权治理”分论坛上,与会专家学者围绕“平等、合作、发展:《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30周年与全球人权治理”主题,积极交流,坦诚对话,为全球人权事业发展贡献真知灼见,共同推动全球人权治理朝着更加公平公正合理包容的方向发展。

阅读提示

进入数字时代,保障妇女权利面临新的挑战——数字化时代的数字红利并不能自动惠及所有人,性别数字鸿沟以及数字技术、数字工具的负面影响限制了女性发展。为充分释放前沿科技对推动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的无限潜能,数字治理应贯彻人权主流化、社会性别主流化的重要战略,努力打造一个普惠、包容、开放、共享的数字时代。

■ 戴瑞君

2023年是《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30周年。30年前的这份文件首次在国际层面明确提出“妇女和女童的人权是普遍性人权当中不可剥夺和不可分割的一个组成部分”。妇女的权利是人权,这一论断在当时极大地扭转了妇女权利被边缘化的局面。如今进入数字时代,保障妇女权利面临新的挑战。数字时代保障妇女权利、实现性别平等需要继续贯彻社会性别主流化的重要战略。

数字红利并不能自动惠及所有人

首先,性别数字鸿沟阻碍妇女平等受益。数字鸿沟以及基于既往不平等状况的数字化发展,使得妇女并不能自动从技术创新中平等受益。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指出,“全球仍有30亿人没有接入互联网,其中大多数是发展中国家的妇女和女童;在全球范围内,妇女和女童仅占STEM专业学生的1/3;在科技行业,男性人数是女性的两倍,人工智能领域的女性员工数量更是只占到约1/5;在科学类的诺贝尔奖获得者当中,女性的比例仅有3%。”在最贫穷的国家和地区,妇女在数字化中的边缘化程度更高;在妇女群体内,农村妇女、老年妇女、残障妇女等群体的边缘化程度更高。

性别数字鸿沟是既有性别刻板印象在数字时代的反映。多数人笃定地认为,男性天生比女性更有技术天赋,这限制了妇女接受科学教育进而参与科技创新的机会。还有不少人认为妇女接触科技和互联网是不道德的,为妇女获得和使用互联网套上道德枷锁。联合国妇女署执行主任西玛·萨米·巴胡斯说,世界现在正面临一种“以毁灭性方式将妇女和女童排斥在外的数字贫困”;如果不首先缩小性别数字鸿沟,就无法实现性别平等和长期、可持续的经济复苏。

其次,数字工具可能固化和加剧既有不平等。无视性别差异的数字化治理模式缺乏对妇女需求的应有关照,无助于从根本上解决性别偏见或是促进性别平等,反而可能导致间接歧视乃至结构性歧视。正如2023年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第67届会议通过的《商定结论》指出的,数字技术虽然可以用于促进妇女权利,但也可用于使性别偏见和消极社会规范永久化,并造成恶性循环,使不平等现象通过数字工具得到放大和固化。

大数据、算法、人工智能等数字工具看似客观中立,实则正成为性别歧视的推手。性别数字鸿沟背景下,男性主导着编程,男性视角无疑成为主流并忽视对女性需求的考量;大数据样本不可避免被烙上既有歧视性社会现实的烙印;妇女及其他弱势群体的需求无法被纳入数据样本而导致样本代表性不足;经过带有性别偏见或无性别意识的程序员的算法编排、算法训练,得出的结果运用于决策,只会进一步固化既有的歧视情形。由于人们通常认为经过算法程序得出的结论是客观和科学的,这反过来又加深了偏见,制造出比以往任何时候更难逾越的性别鸿沟。

再次,数字技术催生的性别暴力妨碍妇女享受数字惠益。网络性侵犯和网暴,网络跟踪、骚扰和霸凌,隔空猥亵,非法入侵女性社交媒体账号或个人电脑,窃取、传播或威胁传播女性个人信息和私密影音资料,恶意篡改女性图像和散布谣言,发布于女性的虚假信息内容和仇恨言论等,这些数字技术催生的性别暴力日益泛滥。年轻女性是有史以来数字化程度最高的一代人,却首先面临数字化带来的歧视和暴力侵害风险。技术助长的性别暴力呈现出受害者众多、传播迅速、影响恶劣、犯罪行为更加隐蔽、更难追责等特点,给依法打击治理提出新的挑战。

将性别平等意识纳入数字决策主流

缺失性别视角的数字化发展与促进人人得享人权的背道而驰。社会性别主流化被认为一项促进实现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的重要战略,也是数字时代国际社会和各国推动性别平等、实现妇女人权的重要战略。

第一,将性别视角纳入数字决策主流。1993年《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即提出,妇女的平等地位和妇女人权应纳入联合国全系统活动的主流。1997年,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作出定义:通过在任何领域和各个层面对任何行动计划(包括立法、政策和规划)对男女影响进行评估,使妇女和男子的关切和经历成为任何政治、经济和社会政策和方案在设计、执行、监测、评估时一个不可或缺的维度,使男女平等受益,终止不平等现象。2023年,联合国妇女地位委员会第67届会议《商定结论》重申,促进、保护和尊重妇女和女童的各项人权“应被纳入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具体到数字时代,必须确保在技术的构想、设计、开发、部署、评价和监督过程中促进、尊重和实现人权,消除妇女和女童平等获得科学、技术和创新机会的障碍。中国在社会性别主流化方面取得积极进展。2022年全面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第八条规定对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开展男女平等评估。这一规定为事前事后对各项法律、法规、政策进行性别影响评估提供了法律依据。2023年2月科技部印发的《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明确“鼓励面向青年和女性科技工作者”设立奖项。2023年4月11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对外公布《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其中规定,“在算法设计、训练数据选择、模型生成和优化、提供服务等过程中,采取措施防止出现种族、民族……性别等歧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提供者“不得根据用户的种族、国籍、性别等进行带有歧视性的内容生成”。这些规定体现了中国在数字决策中纳入性别观点的努力。

第二,数字时代激发女性主体意识。2015年,联合国大会将每年2月11日确定为“妇女与女童参与科学国际日”,以促进妇女和女童充分平等地接触和参与科学。2023年,《商定结论》强调各国应采取行动,促进妇女在技术和创新领域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发挥领导作用并充分就业。中国努力释放女性在STEM领域的潜力。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数据显示,国际专利申请中,中国女性申请人所占比例为24%,高于17%的世界平均水平。另据《中国妇女百年发展报告(1921—2021)》,1982—2017年,女性专业技术人员由1012.6万人增加到1529.7万人,女性比例由38.3%提高到47.8%。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中国妇女在数字经济领域创业就业,中国互联网领域创业者中女性占比已达55%。女性在数字经济领域的出色表现产生了积极的性别影响,强化了男性在数字化过程中与女性合作的意愿和实践,一定程度上起到扭转传统的性别分工和性别刻板印象的作用。

第三,通过性别平等教育和数字教育赋能妇女和女童。2019年,“国际人工智能与教育大会”通过成果文件《北京共识——人工智能与教育》,申明与会者“致力于在教育领域开发不带性别偏见的教育人工智能应用程序,并确保人工智能开发所使用的数据具有性别敏感性”。2021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发布《人工智能与教育:政策制定者指南》;随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又通过《人工智能伦理问题建议书》,将“性别”议题作为一个专门的政策行动领域。2023年,《商定结论》也要求各国采取行动,在数字时代推动性别平等的数字教育和科学技术教育。中国在义务教育阶段基本消除性别差距;在高中教育阶段,普通高中在校生中女生占比连续7年保持在50%以上;但是在高等教育专业选择上仍然存在明显的性别偏好。要彻底改变女性在STEM领域的劣势,需要从儿童抓起,特别是培养女童的科学意识和创新能力。

数字时代,“技术中性论”不再理所当然。为充分释放前沿科技对推动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的无限潜能,数字治理应贯彻人权主流化、社会性别主流化的重要战略,努力打造一个普惠、包容、开放、共享的数字时代。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所研究员,性别与法律研究中心秘书长)